

【文学研究】

小村庄,大天地:关于梅庄的“生存寓言”

——论黄建国短篇小说集《谁先看见村庄》

谢慧英

(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北京 100875)

摘要:黄建国的小小说有着独特的感染力。他的短篇小说集《谁先看见村庄》在梅庄这个处于中国现代性进程的文化空间中,展示了一个关于“存在”的多元化“寓言”世界,显示出“入乎其内,超乎其上”的写作立场和对现实品格的执著追求。

关键词:中国现当代文学;文学评论;文化空间;梅庄叙述;寓言化;“生存寓言”

中图分类号: I20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6248(2005)03-0080-07

Small village, big universe: on allegories on being of Mei Village

——On Huang Jianguo's short-short stories named Who Will See the Village First

XIE Hui-ying

(School of Literature,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Beijing 100875, China)

Abstract: Huang Jianguo's short-short stories are quite emotional. In his collection of short-short stories named Who Will See the Village First, he shows a diversiform world just like allegories about “being”. All these have been narrated in the cultural space called “Mei Village”, which is in the progress of modernization in China. Clearly, in pursuit of the character of realism, his writing keeps a special standpoint with “being inside it and being beyond it”.

Key words: Chinese temporary literary; literary criticism; cultural space; narration about Mei Village; allegorizing; allegories on “being”

2003年,在首届中国小小说“金麻雀奖”的评选中,陕西作家黄建国与王蒙、冯骥才、林斤澜等10人同获此殊荣。然而正如雷达先生在黄建国的短篇小说集《谁先看见村庄》的序言中所说:“黄建国是个尚未被文坛完全认知的作家”。的确如此,如果认真读完他的这本小说集,就会发现,他的小说世界有着独特的感染力。每一个关注当代文学的人都不应该不对他的极富个性的创作给予关注。

小说集中的故事大都是在“梅庄”这个处于中国现代性进程的乡村展开,个别以都市为背景的作品也或多或少折射着梅庄的影子,可以看作是对梅庄形象的补充。梅庄作为一个独特的文化空间,具有

象征意义,表征着传统农业文明在遭受强势的现代商业文明冲击和碰撞之后的复杂状态。这使得我们有可能从比较抽象的“寓言”^[1]意义上理解小说集中的作品。一般意义上对小说的理解,首先通过具象层面对实体性情节的叙述而达到对现实的再现,进而表达作者对社会人生的理解。在这里,实体的“情节”和“事件”、具有明显特征的人物是小说作为依托并最终得到认可的基础。而我们在此强调的“寓言化”小说则与此不同,意指具象的情节、人物可能经过“符码化”而指向对终极意义、对人的存在状态的直接追问,并且这一点成为小说叙事重心所在。本文正是在此意义上把黄建国的这本小说集界定为

收稿日期:2005-06-12

作者简介:谢慧英(1975-),女,新疆玛纳斯人,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博士生,集美大学中文系讲师,主要从事中国当代文学研究。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关于“生存”的“寓言化”叙述。

一、梅庄:一个“现代性境遇”的文化空间

在小说集中,黄建国选择了一个独特的空间——梅庄,它是中国乡村社会的一个缩影。这一文化空间的选择决定了与之相应的时间形式:即在农业文化模式中,与农业生产紧密相关,生活显示出强烈的循环性、单一性以及和自然的紧密关联。这显然与工业和商业文化模式中的都市生活的快节奏、多元化、骤变性等特点全然相反。在许多人看来,乡村生活也许正如从城里打工回来的胡军胜所感觉的那样,“其实很没有意思”,“像一块膏药”,让人觉得“应该发生点什么事情”才好。经历了城市生活的声光色影,乡村生活在人们的印象里总是显得“沉闷”、“单调”、“乏味”。梅庄似乎就是这样。但是,对于小说来说,特定空间的选择,不仅只是小说情节展开的一个基本条件,容纳着人物之间的盘根错节和事件的因果联系,同时也决定着与之相应的的时间方式及其所昭示出的人们行为模式及其生命状态。一般来说,作家总是选择自己较为熟悉和关注的某个社会生活的领域来开始自己的叙述,以此来表达他对社会、人生的体悟和思考。在这个意义上,任何进入小说中的空间,总是彰显着作者的“看世界”、“看人生”的独特视角,体现其独有的文化涵蕴和精神价值取向^[2]。

同样,小说集中的梅庄对于黄建国的小说来说,就不只是编织情节的空间,同时也是他对生活和人的生存状态进行观察和反思的一个基点:一方面他自觉地与乡村认同,以自己既有的乡村生活经历获得对于乡村的特殊体验,这些主要发生在感性的层面;另一方面,作为知识分子,他不可能真的如“农民”一般放弃自己的话语权,在理性的层面就必然会带着自己独有的立场和观点。黄建国说:“我是一个农民……”,这是作者对于自己身份的有意的强调。虽然,他的作家身份意味着“农民”——在更大程度上——只能是作家出于主观意图或者情感倾向,作为自身价值取向和自我认同的一个维度。然而不难看出,象许多以“乡下人”自居的作家一样,黄建国对于乡村有着超乎寻常的敏感和难以割舍的眷恋。他成长于乡村,对于乡村无疑有着深厚的生活积累和深入的体察,生于斯长于斯,乡村的生活方式和价值观念自然有着水乳交融的血肉关联。

小说集中的梅庄,显然不是作为中国传统文化中具有“乌托邦”意义的陶渊明笔下的“桃花源”,集

尽世间一切美好,富足康乐,各得其所。梅庄是一个实实在在的既现代又古典的乡村。说它是“古典的”,自然是因为它的时间模式和梅庄人们的观念相当程度上仍然延续着古老的形态。但是,这毕竟已不是“无论魏晋,不知有汉”的桃花源时代,都市生活的经济大潮以强大的向心力吸引着处于边缘的乡村,古老的乡村生活不可避免地渗入了都市的各种痕迹(当然相应地,都市生活中也散布着乡村的痕迹),虽然传统的农业生活模式仍然是梅庄人们生活的主导形态,但毕竟今非昔比,不再如往昔般封闭自足,一成不变。都市生活成为一个耀眼的参照,人们心中的天平在时代的滚滚潮流中剧烈地摇摆。小说集中的部分“故事”,就是在这样的特殊空间中展开。与这样的空间相关联,农耕时代单一的循环性时间模式遭遇了冲击,昔日平静的乡村有了飞驰的摩托车,年轻男女纷纷涌入城市的各个角落,带来了城市的气息。乡村和城市的界限将不再泾渭分明。在这个意义上,梅庄这个小小的乡村,就显示出时代的种种迹象。每一个故事都反射着当下人们(无论城市与乡村)内在世界的投影;或者是价值观念的变迁与位移,或者是心理的错位与心态的失衡、或者是文化的冲撞与信仰的迷失,体现出作者对于现实的关注与体认,尤其是对处于“现代性”境遇中的乡村生活的思考与省问。如此,梅庄确实是一个更为真实也就显示出更鲜活的生机与活力的处于“现代性境遇”的中国乡村。这里的“现代性境遇”,不单是从经济的维度意指以工业化为表征的“现代化”,更加着重于强调在农业文明向工业文明推进过程中,由于传统规范和秩序的瓦解,在文化领域及人的思想意识层面出现的持续动荡和复杂分化,即“过渡时期”所必然出现的不确定性、不稳定感和定位基准点^[3]的缺失等种种征象。与这样的时空形态相对应,生活在这个村庄中的人们不再作为诗人笔下的抽象的抒情对象和精神家园的指向,他们是一些平凡却具体的人,在时代潮流的涌动中,他们盘根错节地紧紧纠葛在一起,过着自己的或满足的或不满足的小日子,伴随着喜怒哀乐,冷暖辛酸,一个个在我们面前展现出来。

至于小说集中的人物,相同的名字在不同的小说里出现,显然经过了作者有意的设计。这为我们提供一些线索,其中的人物,或者以血缘为联结,或者以经济的或心理的某种关系相缠绕,某些场景也通过重复或变化,让我们在阅读中逐渐生成了一个相对完整充实的梅庄印象。但是作者显然不着意于这样的“写实”,当我们试图细心的去核对这些线索,

按照通常的阅读惯性寻找一个较为严密的逻辑网络时,这种企图显然是失败了。在笔者看来,这样的方式也许显示了某种象征意义:在我们身处其中的这个世界,一切都有着某种关联,但是这种关联并不是我们先前预料的那样确定无疑,它充满了种种的疑问和变化。正如小说集中的这些人物,似乎是实在的具体的人,又似乎只是些抽象的符码,我们不能给他一个确凿的定位。而我们眼前的梅庄似乎是清晰可见的,又似乎是朦胧的、变动的,我们同样难以给它一个最终的定位。定位成了一个永远不会终结的过程。这也许正隐喻着这个处于变动中的时代,以及在这样的情境中,人们按照既有的惯性努力挣扎却最终徒劳的种种举动。也许我们应该明智地打破自己的惯性,不必费心寻出其中的线索和关联,既可以从实有的层面去审察这个活生生的具体的梅庄,但也不妨从抽象的哲学意义上理解这一独特的文化空间所寓涵的深意。

二、“梅庄叙述”:关于“存在”的多元化“寓言”世界

在这本也许不算厚重的小说集中,作者用他简洁却颇富生气的文字,让我们逐渐地走进了这个“麻雀虽小,五脏俱全”的梅庄,形形色色的人物带着各样的表情和各样的心态浮现在我们面前。在我看来,作者的“梅庄叙述”,的确做到了他在后记中谈到的短篇小说应该“精粹、独特、有意味”,也许“不说多余的话”是他一贯的性格。他的叙述笔墨简省至极,然而,言简意深,语尽而意不止,人去而影犹存,犹品茗之回甘,耐咀嚼,耐玩味。事实上,小说集中每一个故事,在“故事”之外,之所以有深长的回味,也许是因为它们都可以当作一个生动的“寓言”来读解。于是,小故事,就能拓展为深广的人类普遍性情境;小人物,就能涵盖人所共有的心理结构、精神特质或情感取向;小村庄,就能展示出辽远宏阔、丰富多彩的大天地、大世界。正是借助于“寓言化”的效果,作者的“梅庄叙述”为我们展示了颇为独特的多元化的精彩世界。

作者似乎对于人所共有的或者为某些人所独有的复杂心理有着特别的兴趣,因而在一些或短或长的篇幅中,开始了对于人性和人的复杂心理奥秘的探索。

《陌生人到梅庄》讲述的是一个来历不明的陌生人来到梅庄找马堂,在平淡的乡村激起了看不见的涟漪,作者不动声色地叙述了村人们颇有意味的表

现:梅庄的人们起先疑惑,但是陌生人“目无一切的作派”先是镇住了他们,后来村人们就站在附近观望,开始在心里揣摩起陌生人的来意,怨恨着这陌生人不能带给自己任何好处,心照不宣地腹诽起在他们看来显得过于富裕和张扬的马堂,幸灾乐祸地等待着看马堂的麻烦。然而结局出人意料,最终陌生人的来意竟然是感谢马堂当年的救命之恩。这让人们心不甘,觉得希望落空。这些让人不难想起鲁迅笔下的“看客”的愚昧和偏狭,也让人想起了俗语中“枪打出头鸟”的庸众心理,情境式讽刺的运用,在简单的故事中隐寓着深邃的思考。《较劲》则以较长的篇幅叙述了一个更为复杂的故事。起先是韩保库和马堂之间围绕着韩妻杨麦花的纠葛,韩保库处于精神上的优势而不得认可,始终不依不饶,并且成功地阻止了马堂跟随马坤去城里卖苹果的计划(韩意在报复),没想到却使马堂躲过一场灭顶之灾(马坤死于车祸)。于是马堂由于“领受”韩保库救命之恩而以替韩放牛来报答。这样韩保库原先所欲求于马堂的心理优势得到了满足。然而在放牛过程中,由于牛的特殊功绩(在角斗中杀死了一只豹子),马堂在心理上所获得的虚荣又使韩深感不平,于是他们之间的心理关系发生了置换。给韩当牛倌的马堂俨然又成为韩的心理障碍而终于无法忍受,当韩瞒着马堂强制性地杀死了牛,于是这场心理的较量最终促成了一次身体的角斗。这个故事显示了人的心理的复杂和微妙,意味深长地展示了人自身无法跨越的局限性,启示人应该怎样在现实中调整自己失衡的心态,跨越自己无法意识到的心理陷阱。《钓鱼和玩扑克牌的男女》通过两对男女所处情景和心理的置换,传达出人们总是以自身的标准取笑别人,而总是无法从他人的角度来对照自己的悖论性心态,亦彰显出人性的某种局限性。这些短小而意味深长的作品颇有象征意义,都让人通过这些简单的人和事去思考自己的内心和自己身处的世界,于是这些俗常的、为我们并不陌生的小事情,调动起了人的体验和思维,能让人开始将心比心,默默地把它们和自己那被忽略的内在世界相互比量,也让我们可以超脱于自身的存在,从“他者”的视角来重新审视自己。这即是“寓言”所特有的审美效果。

《梅庄的某一个夜晚》叙述了发生在梅庄夜晚的几个相互关联又各自独立的事件。马堂以小小村长之身,把持着村人们的生杀大权,从韩保库的超生罚款到在城里打工的梅二亚的户口。韩保库无奈的恳求,梅康社有意的贿赂,无形中满足着马堂高高在上

的权威感和虚荣心,这使他对从城里回来而没有先来“拜见”他的梅二亚耿耿于怀,竟然想出以村委会之名发文件的办法来对梅二亚的“无礼”进行惩罚。可以想见专制主义的阴影以及它赖以生存的环境是如此荒谬地依然在今天大行其道,令人匪夷所思却又司空见惯。梅大头从城里打工回来的女儿梅二亚给了父母一笔钱,于是这一对老夫妻陷入了怎样花这笔钱的幻想:又是想放高利贷又是想当地主又是想当村主任,最后考虑到养老送终而决定把钱埋到地里。然而当梅二亚从中抽出五张向考上大学的同学表示心意时,梅大头心疼得气恼不已。这意味着在经济利益驱动下,即使在那些偏远的乡村,金钱崇拜和物欲膨胀也强有力的刺激着人们的神经,侵占着纯洁的情感领地,不能不让人感到忧虑。梅开民则因为儿子梅东朝考上大学而一吐抑郁之气,希望儿子将来能够成为达官显贵的幻想,竟然导致了他做出涂改儿子录取通知书上的专业的愚昧行为。而小卖铺主人梅二在夜里莫名其妙地遇到了拿着冥票来买东西的小孩,于是大惊失色、七上八下,慌忙采取全家“跳火”的措施来消灾免祸。弥留之际的麻子六在反观自己一生时,领悟到自己肚子里装着的全是教人反胃的恶心事,最后终于想出了吃“迷魂汤”办法来超度自己污烂的灵魂。夜晚是一个隐喻,和白天的光明、安全、明了相对应,夜晚是黑暗、危险、暧昧不清的。正是夜晚让人们心中的阴暗和丑陋幽灵般呈现,金钱、色情、权力、地位、私利——这些欲望的浊流裹挟着人们,“如同汹涌的黑水漫过梅庄的每一个角落”。发生在夜幕中梅庄的这些小小事们,反映的正是当下人们生活中不断经历的现实,寓含着作者对于人类的终极价值、生存理想和精神家园的一种追问和审思,体现的是他对现代境遇中人类生存和存在的人文关怀。而与我们尤为紧密相关的是,小说集中梅庄所代表的,恰恰是在现代化商业潮流的冲击之下,存在于中国城乡的一个普遍状况或趋势,这里既包含着作者对中国传统文化阴暗面的观照和反思,尤其体现着在现有的情境中这些阴暗面使得人们的精神状况和道德观念日趋恶化的严重后果。

《两个谎言与一个事件》,更为复杂些。年事已高的老讲师吴格远因为职称之事历经蹉跎,而职称晋升必须参加全国外语考试的新政策又使他与新建的副教授住宅失之交臂,于是他不得不对着字典去啃那些对他来说过于艰难的外文资料。终于有一天他突然奇想,根据外文资料中的情境制造了一个“故

事”。这个谎言带给他精神的解脱,让他有了逃离了现实秩序的快乐,人在这种变态的行为中终于获得了释放。现代社会的特征之一是“物”对人的“异化”,太多的规范和要求使得人们承受沉重的精神重压,失去了精神的自由,处于无奈的“晦蔽”状态而苦闷迷惘。设身处地的想来,吴格远那个变态的举动倒也合情合理——人总得在重重压抑中找个缝隙让自己喘一口气。于是那个口中满是脏话的“农转非”的妻子,具有了某种隐喻的意义,即作为在现实的种种规约和压抑下终于失去生存意志的“吴格远们”的“拯救者”,她的丑陋而不加任何掩饰的存在昭示了一种单纯的、朴素的精神力量,使得吴格远最终从她那不受任何约束的躯体上得到了精神的重生。

而《胡蛋和一个城市的幽默》中,安分守己的民工胡蛋的举止引起了城市里值班的两个警察的注意,于是作为嫌疑犯被带进了派出所。在警察们依据惯常逻辑进行的审问中,胡蛋的故事让他们在意外中收获了一段愉快的心情,于是被释放。但是,城市里的声光色影造成了胡蛋心中的阴影,单纯的胡蛋在暗夜中最终毁坏了那个代表着纯洁与温情的广场雕塑,以此来平抑自己的生理冲动,也似乎以此来阻止城市横流的物欲。胡蛋的行为和心理颇有反逻辑的意味,人的这种悖论性的情境会引发我们去思考以理性思维为指针的现实逻辑的强大惯性对于人的精神世界的异化和分解。

《梅二亚回到梅庄》中,在城里打工过年回家的梅二亚被村人们传言“提回来一大兜钱”。于是昔日的同学马上赶来借钱;自己的姐姐哭着说要二亚救急;嗜烟成癖的舅舅来要烟钱;村里的陈老师送副对联也别有用意,希望让二亚出资修学校来给自己立功;村长马堂的胃口更大:要二亚把钱拿出来修村里的路,以达到升官的目的。而最让二亚意外的是就连自己的父母也相信了那个荒谬的传言。金钱就这样吞噬着人们的亲情、乡情、友谊和信任感,并且在人们的心灵之间筑起厚重的墙壁。记忆中的梅庄正在离二亚远去,她只能在黑暗中抚摸着残缺的手指(因打工过度劳累被机器切断小指)默默流泪——在最应该让人眷恋的节日,逃离这个冰冷的家乡,成了二亚无可奈何的选择。被村人们虚构的那“一兜子钱”闪烁着神奇诡异的光环,神话般置换了作为精神皈依之所的家园,又象一个巨大的噩梦,无情地摧毁了二亚心底最后的温情。“家园”,成为一个空洞的能指,漂浮在二亚迷离的视线中,回归成了难以企及的幻想。而我们在二亚离乡的沉重的脚步

声中,也不禁开始回想那些同样被我们遗忘的“真实”,重新开始寻觅自己心灵的栖居之处。梅二亚的遭遇把我们带到当下的现实,并逐渐沉入内心开始了对那个被“遮蔽”的“存在”的重新追问。

《谁先看见村庄》,叙述的是几个在南方城市的“边缘”谋生的女孩子们,在回家过年靠近村庄的时候的微妙心情。她们在激动中忘却了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必须在进家门之前先修复那印刻着城市生活印迹的面目全非的脸,否则这个古老的村庄会接受她们么?最后这些女孩们吞下了唇上的口红,把脸弄得五麻六道。这些女孩无疑是单纯的而可爱的,但是乡人们会怎么看她们?前文《梅二亚回到梅庄》固然可以作为互文本,让人们去想象小说结尾“汹涌的黑水”所象征的意义。但我们不妨从抽象的层面来解读,这些女子归乡的主题就有了更为深邃的“寓言”意义。在商品化的大潮中,作为现代化的主导力量,城市无疑具有强大的吸附力,乡村在这样的感召面前除了亦步亦趋之外似乎别无选择。于是,这些年轻的男女们带着关于金钱的梦想,来到拥挤的城市,漂浮在城市的边缘,但城市并不是这些流浪者们真正的归属之地。“回家”是一个永远的期待。回到哪里?生命的“原因——记忆中的乡村始终以异样的温暖召唤着他们。在满怀激情赶路的过程中,他们不知道,那记忆中的乡村早已改变了模样,而他们自己是否还依然如故?那面孔上无法擦洗的城市印痕早已使他们失去了“本色”。于是,“家”成了一个虚构的目的地,“原初的我”在岁月的淘洗中早已模糊不清。“回家”成了一个悖论,“永远在路上”的这些流浪者们只能怀着空想无望地四处漂泊。她们是“城里的乡下人”,又是“乡下的城里人”,于是注定要在城市和乡村的夹缝中间徘徊游移,她们注定找不到自己最终的“家”。这恰恰是一个人类永恒的“存在”的寓言。

小说集作者还有意从微末的琐事中去发掘其中的寓意,显示出生活的某种荒诞性。《如何打死一只苍蝇》写的是人和一只苍蝇的较量。对人来说,苍蝇似乎显得过于渺小,但是征服一只苍蝇显然不如我们想象的那样简单,小说中的主人公何非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打死了一只苍蝇,但是马上又来了新的苍蝇。也许在某种意义上,人的生命就像这打苍蝇过程一般,费尽力气却终是徒劳无功。人该凭着怎样的意志和精力来对付那些盘旋在我们心中的永远挥之不去的失意、困惑、不平、焦虑……,生命就是在这样徒劳的消耗中显示出其真正的意义,这是人生的无奈,但人

又注定得迎上前去而义无反顾,知不可而为之——以切实的行动去对抗终极的“无意义”,恰恰彰显出人的精神力量,也因此赋予生命的“无意义”以更高的意义。这也许正是作者展示给我们的人生悖论⁴。

与此相反,另一些小说则以诗意的笔触拂过生活粗糙的表面,抚摸过那些平凡的人们心底最柔软的角落,去透视属于人类的“根”性的存在。《回家》则是写年迈的五婆独自走向自己的老家保当村,回到生命的原初,怀念着那些虽然遗忘却始终深藏心底的那些美丽的过去,生命的终极意义在“回家”的过程中显示了尤为动人的力量;《教育诗》则是通过爷孙俩的对话展示出生命在希望中承传延续。这些小说只是择取了生活中极平凡的场景,跟踪现实中微末人物的心灵轨迹,寻觅和捕捉被俗常生活淹没了的真、善、美,朴素至极却感人至深。这些情感也许是琐碎的、俗常的,但是这些平凡的人们经历了生活的磋磨,却仍然保持着精神的纯净和人性的完整,就更加显示了一种庄严的力量,一种朴素的高贵。同时也引领着读者透过生活的表象去发现那些被“遮蔽”的美,回到生命的“原初”,让我们去感受并领悟这些“诗意地栖居”的种种形态及潜在的可能。

三、入乎其内,超乎其上:“寓言化”立场的选择与现实品格的追求

相对于当下许多作家对都市题材的趋附(相当程度上是出于商业利益的驱动),黄建国似乎特别执着于在梅庄这个小小的世界中开始他的叙述。我们当然可以把梅庄看作与作者人生有着紧密关联的一个生存空间。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他只是试图通过乡村乌托邦的建构来逃避令人忧虑的都市生活。恰恰相反,当我们读完这些长短不一的小说,固然对于梅庄有了一个颇为完整的印象,却也可以从梅庄中清晰地看到任何一个现代都市的影子⁵。

除了小说集中直接以城市生活为背景的一些小说,如《昨夜咖啡屋》、《一小时午餐》等,在有关梅庄的叙述中,城市是一个虽然“缺席”但确凿无疑的参照,成为小说一个隐含的并不真正缺席的背景。具体的层面说,它是小说情节展开、人物身份界定的必要元素;从抽象的文本主题意蕴和精神价值取向的呈现来看,小说作者只是把他的梅庄作为一个观察的视角,其真正的立意恰恰是通过梅庄这个不可避免地逐渐被纳入到现代化进程中的乡村来呈现出城市与乡村共有的现实,以此体现他独特的体悟和思考。所以,对于黄建国来说,城市与乡村,不是一组互相对立的

概念,代表两种完全不同的生活方式和价值观念,而是互为参照并紧紧胶合在一起的文化空间。他在从容的叙述中既寻觅其固有的差异和距离,也探寻着相互的渗透和影响。黄建国的眼光无疑是敏锐的,他总是从貌似一成不变的乡村的很少为人留意的变化中,捕捉着时代的讯息,努力把捉其中的文化意味。这样,关于梅庄的叙述就不只是单纯地对于“乡土生活”的“再现”,更多地彰显出时代的影貌和丰富的文化内涵。他笔下的许多人物(主要是年轻一代),纷纷离开梅庄涌入城市,如打工的梅二亚,做搬运工的胡蛋等等。虽然生活在城市的边缘,并未真正进入城市的视野,但是他们的存在,无疑表征了一种新的生存的可能性。他们带着梅庄人的眼光,犹豫地打量着城市,也在困惑中努力的适应着城市的步伐。虽然在城市的视野中他们显得笨拙而怪异,但是毕竟是作为不同于城市的另一种存在,作为对城市形象的一个不可缺少补充,也作为乡村的批注将逐渐为城市所理解。

但是,梅庄的选择,对于黄建国来说,也许还有着更多的意义。显然,黄建国始终以冷静的眼光审视着在梅庄相对保存完整的传统文化精神,他一方面清醒地看到了存在于梅庄的传统文化所固有的精神痼疾和心灵陷阱,审视着物欲和私利对于人们情感的强暴和精神的污染,关注着城市的商业文化的负面后果对于乡村的渗透,同时也敏感地警觉到:传统的封建意识和商业大潮的经济利益最大化观念,在今天依然有着肥沃的土壤大肆繁衍,并且二者在欲望的追逐和金钱、权力的膜拜中狼狈为奸,成为对于原初人性的最大的侵蚀者。这无疑提醒每一个有良知的人去关注身边的现实,始终不放弃对于精神家园的守望。另一方面,黄建国也在梅庄的村人身上挖掘着人性之美。在不断展开的梅庄叙述中,他拭去人们心上厚重的尘埃,向我们展现了那些不被污染的纯洁的情感和精神世界。

当然,我们可以看出,对于如何选择渡过现代境遇中人们的“精神危机”(如道德失范、信仰迷失、人性残缺、价值观紊乱等等问题)的路径这一问题,黄建国显然是倚重于他的梅庄所代表的中国传统文化。至少在这本小说集中,我们会发现,梅庄叙述中所显示出的村人们精神上的“污染”和人性的堕落,除了固有的封建意识残余之外,“污染源”更多的是来自于城市:是城市造就了荒谬的“金钱”神话,是城市带来了欲望的泛滥,是城市制造了精神错乱和人格异化,是城市打破着人的心理平衡,是城市撩拨着人的虚荣心同时又粉碎着人的正当追求……凡此种

种,都似乎显示出小说作者对于城市文明的强烈不满。黄建国之所以如此着意于建构他的“梅庄”,也许正是努力尝试着寻找这一路径,使人能够从重重的现代工业文明和商业化带来的精神困境中得以“突围”。而这一路径,虽然还不十分明晰,但基本是以在梅庄保持得相对完整的中国传统文化观念、民族心理结构和情感及价值取向为指向的。我们可以从上文论及的那些比重不是很大的富于诗意的篇章,如《回家》、《热爱》、《哀伤》、《从四月到十月》、《纪念一孔窑洞》中看到这一点。作者在这些作品中营造着强烈的抒情氛围,人物的情感和自然、大地以及对于童年、爱情的追忆融合在一起,心灵紧紧地依托着“本真”之物,意在展露情感的“诗性”状态,以超越日常情感的琐碎世俗。这种升华了的人的存在状态,正是作者极力张扬用以对抗商业文明对人的异化的一种可能性方式。

小说集关于梅庄的叙述,一方面是作为对被纳入现代化进程中的现代乡村的“再现”,这里面有着活生生的生活、活生生的人物和事件。但是,作者有意的摒弃了对于“故事”的戏剧性的追求,有意地淡化情节,不拘泥于事件之间的因果关系,而是着重通过带有特殊文化意蕴的场景的描摹,或是着力凸现事件中潜含的人类独特心理内涵,在简短的篇幅中生发出耐人寻味的寓意。这使得黄建国的小说带上了明显的寓言化色彩。这种寓言式的叙述,显示了作者对于生活的深透的洞察和思考。

小说集中的《从四月到十月》,也许可以看作是作者立场的双重表达。梅根劳的妻子杨菜花突然瘫痪了,梅根劳于是坐在房顶上边喝着茶边通过一条铁管子把梅庄的事一向妻子报告。故事并不着意于经营一个完整的情节,在梅根劳的叙述中,一个真切的梅庄生动地呈现在我们面前。梅根劳不加修饰的叙述让我们不得不去重新思考所谓的“真”:是电视上充满色彩却无法把握的影像,还是梅庄那庸常世俗却真真切切的现实?对于梅根劳夫妻来说,电视上的一切都显得虚幻,因为“电视上没有梅庄”,电视只能把那个真实的梅庄永久地“悬置”。所以他宁可通过自己的眼睛,把他见证过、感受过、紧密地融合其间的梅庄“原样”呈现给妻子。即使话语的力量仍然有限,然而总比那不关痛痒的电视影像更接近生活本身。这样,瘫痪的妻子并没有和她赖以生活的梅庄断绝联系;并且,由于不再是通过直观的视觉,而是通过想象的建构和心灵的体验,她反而比以前更为切近地感受和领悟着甚至先前可能忽略的一切。这种真切的体

验也许正是支撑着她去面对命运和灾难的精神力量,使她最终奇迹般地从炕上站了起来。同样,由于坐在房顶,梅根劳获得了一个更高的视野,超出了先前“身处其中”的浑沌不觉,一切都裸露在他的“眼皮子底下”,他因此能明察秋毫,看清梅庄的真相,让他自己“重新活了一辈子”。从这里可以看出中国传统文化中历来与乡村联系紧密的“道家”思想的影子,不通过对抗的姿态、不以人为的手段达到某个目的,却追求“自然无为”的“齐物我”境界,在“天籁”般的自然中“斋以静心”,达忘我之境,天人合一,于自然造化中洞悉深奥玄妙之天机。也许,与乡村天然的亲密联系,熏染出了黄建国这种特殊直觉,在朴素的、接近自然的直观中抵达事、理的真相、存在的真义。这也是“寓言化”的“梅庄叙述”之于他得天独厚的优势吧。

某种意义上,黄建国的叙述姿态与小说中的梅根劳不无相似之处。作者说:“我本人也是农民……”,这种明确的自我定位和身份意识,赋予他农民般朴素的感觉方式,他是作为农民的一分子,凭着直觉和潜意识在体验着生活,这使他对于农村和农民的理解较少隔阂和障碍,就像梅根劳是梅庄不可分离的一分子。黄建国的叙述大都不动声色,不着痕迹,文本作者和文本中的人物保持着相当的距离,没有过多地议论和评价横加干涉。这种叙述方式首先意在把自己的所见和感受直观地呈现出来,而不愿以所谓“智者”的姿态高高在上地做宣教式的训导。但是,作为作家,他显然是带着自己的立场和视角从“他者”的角度审视忖度着“眼皮底下”的梅庄,恰如梅根劳坐在房顶,作者之所以能够清楚地明了梅庄的真貌,在于他同样拥有一个更高的视点。他曾说过这样一段话:“对于农民,我很赞成鲁迅说的话,‘哀其不幸,怒其不争’。我们说中华民族,善良、纯朴、勤劳等等,实际上每一个民族的人民都具有这些美德。世界上任何一个民族如果不具备善良、纯朴、勤劳、勇敢,这个民族就无法延续下去。我是比较赞同鲁迅的观点。我更多的是看到他们身上的缺点。我当然是冷静地客观地看待这些问题。很少写

他们温情的善良的纯朴的东西。如果说文学对国民有疗救的效果的话,我觉得把这一方面写出来,更有利于改变农民身上的缺点。”显然,鲁迅的“改造国民性”传统是作者的写作动力和自觉学习的目标。这样,在力求深入体察农村生活原貌的同时,他始终坚守着批判的立场和理性精神,并且对自己的写作寄托着“改变农民缺点”的现实希望,这使得黄建国的小说写作才有了较强的现实品格。正是如此,作者黄建国就获得了属于自己的超越性的视点,他对于梅庄的观照就显示出独特个性。当然正如我们前文所述,作者的创作实际中也未必全然是对于农民“缺点”的暴露,其中的一些充满诗意的篇章也写出了“温情的善良的纯朴的东西”。

总之,小说集用带着乡土色彩的的语言讲述了几十个“故事”——也许有的还不能算个故事——展示出饶有兴味的人生百态,也闪现着别样的意趣和智慧。对那些有着种种缺陷的小人物们,作者虽则带有嘲讽,甚至不放弃冷峻地批判,却也报之以理解的尊重,意在把人们的目光和思考引向更为广阔的现实和人的存在。尤其是“寓言化”叙述方式的选择,使小说能够超越形式的单纯和简短,让我们透过小小的梅庄不断去体认和追问“生存”之真义。这正是黄建国小说的魅力之所在。

参考文献:

- [1] [美]艾布拉姆斯.文学术语汇编(第7版)[M].晓河译.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4.
- [2] [苏]巴赫金.巴赫金集(第3卷)[M].白春仁译.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
- [3] [法]伊夫·瓦岱.文学与现性[M].田庆生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1.
- [4] [德]卡尔·雅斯贝斯.时代的精神状况[M].王德峰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7.
- [5] 戴生岐.西部文化的后现代主义情怀[J].长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4,6(2):4-8.
- [6] 李丽.缺失的文化维度[J].长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4,6(3):14-16.